

第一章 冤家們找上門

宮中窗門皆敞，冰涼的夜風撩動殿中燭火，伴著宮人低聲的嗚咽。

華服釵飾盡褪，玉桑散下一頭烏髮，只著素袍，她坐在殿外的門檻上，抱膝仰頭，已盯著夜幕看了很久很久。

今夜夜黑，無星無月，周邊氣氛沉凝，哭聲繞耳，竟叫玉桑想起從前在豔姝樓的日子。

豔姝樓是益州最有名的妓館，玉桑的生母曾是樓裡最出眾的花魁，一夜一曲，已是許多花娘揮汗淋漓伺候多晚都趕不上的成績。

用蓉娘的話說，在見色起意的男人眼裡，美人擁有與生俱來的特權，但若不懂得恰當利用，特權也是催命符。

她的生母便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識人不清，輕信承諾，深陷泥濘，好牌打爛。

原本她可以做一個風光的花魁，待攢夠錢贖身，和所有逾齡退場的老姑娘一樣，找羅媽媽打通關係易名換姓，在一個好山好水之地富貴養老，結果落得千金散盡花容消殞。

可憐，可悲，也可恨。

也是這個可憐可悲又可恨的女人，拚著最後一口氣，將尚在襁褓的玉桑送回了豔姝樓。

然豔姝樓這種歡樂場，男人尋歡作樂，女人自顧不暇，誰會有功夫收養孩子？

最後是蓉娘收下了她。

蓉娘的思路非常清晰，她對老鴇羅媽媽說——「您看，這可是玉娘的女兒，玉娘生得貌美，她看上的那個公子哥，人雖是個廢的，臉卻是俊的，這女娃娃長大鐵定不得了，若能青出於藍，只怕比玉娘還吃香。」

做老鴇也該做個眼光長遠的老鴇，羅媽媽思路也很清晰——養孩子是蓉娘提的，吃喝拉撒都歸蓉娘出錢，待孩子養大了卻是為樓裡掙錢。

於是，羅媽媽一拍大腿，允了。

從那之後玉桑成了豔姝樓的童養妓。

可她的日子並未變得好起來，豔姝樓裡時常有新來的姑娘需要教導，也有過分的客人玩花樣。在玉桑的幼年時光裡，聽到最多的就是各種女人的哭泣聲。

六年前被江家高價買走時，玉桑以為自己這輩子都不會再身處這樣的情形，可兜兜轉轉，送她最後一程的，恰是這微妙重合的情形——哭哭啼啼，起此彼伏。

想起豔姝樓便不得不提蓉娘。

蓉娘是務實的女子，從不搞什麼我育你成人，你報我恩情這套虛無縹渺的說辭。

從玉桑能走能說開始，蓉娘施捨給她什麼，當下就讓她還了。譬如吃一頓飯就得洗一筐衣裳，要一件衣裳就得給她推拿按摩。

蓉娘說，這世上沒有不勞而獲，旁人若有所予，心中必有所取。倒也不必為此傷懷心寒，這是世間常理，生存之道。與其傷懷抱怨，不如多學點本事，想想看能給予別人什麼，藉以換取些什麼。

玉桑牢牢记住了這話，除了吃飯的功夫，剩下的時間都在學做事。

事實證明，蓉娘是對的。

才七歲的年紀，她已經是打雜丫頭裡傳菜送茶最多最穩，賣藥賣酒聲兒最甜的。旁的姊姊成績沒她好，惡聲惡氣罵她天生野妓時，她的小兜兜已經填滿了客人的賞錢。

她用這些同蓉娘換了一個雪膚膏，再也不用擔心洗碗洗衣裳傷手了！

十一歲那年，蓉娘得一位良人為她贖身。按照行內規矩，送別那日，蓉娘得給每個姊妹留一個自己的東西，是散盡過往，孑然一身的意思。

但也只是個過場，誰也不能真兩袖清風走出去不是？

那日，每個分到小禮的姑娘，或是逢場作戲，或是真有感懷，多多少少擠了兩滴眼淚，留了些祝福的話，只有玉桑沒有哭，她是笑著送蓉娘離開的。

其實，哭也好笑也好，都牽動不了蓉娘，她所有的希冀和感情都在那個握著她手的男人身上。

玉桑至今還記得，那日送完蓉娘，便有人開始數落她——

「真是個沒良心的野東西，好歹是把她養大的半個娘，竟一滴眼淚都沒有！」

「怕是蓉娘早就看出她是個養不熟的白眼狼，要真的疼她，怎麼不把她一起贖了？」

「這種白眼狼，等火燒到她自己身上時自然曉得哭了！」

今時今日，倘若還有機會再碰見那幾個姊姊，玉桑大概會理直氣壯的說一句——看，現在火就燒到我自己身上了，我還是沒有哭呀！

可是這番意氣用事的想法過後，玉桑心裡萌生的是一個遲到多年的疑問——明明留下她的是蓉娘，一口飯一口湯養大她的也是蓉娘，她為什麼不能帶自己走呢？她知道蓉娘偷偷攢了不少積蓄，若蓉娘願意，大可假借那男人的名義出錢帶她一起走。

以她同蓉娘的相處方式，加上她自己賺錢的本事，這錢必會還她，又不要她白出。若當初跟著蓉娘一起走了，她便不會被江家買走了，也不必幫江家姊姊接近太子，一次次設計他，直至走上今日的絕路。

可是，蓉娘沒有。

她只能去到江家，又進到宮裡，將年輕的生命折在這一年，從沒有什麼第二選擇。

不遠處，浸在夜色裡幾點遊走的燈火打斷了玉桑的思緒，她睜大眼睛盯住走來的人，仔細辨認。打頭的是鳳安宮中的掌事太監，皇后身邊最得力的內侍王進。王進看到坐在門檻上的少女，藉著這幾步路的功夫，不由憶起這位豔震東宮的風光。

在深宮大院浮沉多年，王進什麼樣的女人沒見過？

若無些手段謀略，尋常女子根本難以存活。

就說之前那位被太子護在手心的祝良娣，瞧著柔弱善良不禁風，動輒梨花帶雨身不適，實則舉手投足裡是明眼人一看便知的心思，也是宮中見慣了的手段。

可眼前這位江良娣就完全不同了。

用王進指導乾兒子們的話來說，東宮這位江良娣是那種暴露心思都不會觸怒對方，反而讓人衝動的想指點指點她不足之處的女人。比起那種城府深不可測的女人，這種女人才是最可怕的。

因為她往往讓掌權者自以為完全把控了她，實則連邊緣都沒挨到。若她討巧乖順，便是極度舒適的一件事；若她一刀捅來，便是防不勝防的一件事。

這不，如今她捅出這一刀，就叫大夏立國至今，第一次有了廢太子！

江良娣，她必定能名垂野史。

王進是來宣旨的，宣的是皇后娘娘的懿旨——

江氏干涉朝政，魅惑儲君，意圖謀害朝廷重臣，賜死。

王進讀來，心中不免歎息。江良娣出身不俗，手段高明，若非這步棋走錯了，太子妃也是當得的。韓唯這種城府深不可測，在朝中盤根錯節的權臣，便是皇上想動也要三思而行，她竟敢攬掇太子動這位。

如今韓唯沒扳倒，反叫他逼著陛下將太子撂下來了，一手好牌全部打爛。

「江良娣，接旨吧。」隨著王進一聲催促，他身後的小太監端著放了白綾的托盤上前一步。

跪地的少女緩緩抬起頭，比起宮人壓抑的泣聲，她顯得格外平靜。

「有勞公公。」少女輕柔動人的嗓音不夾一絲懼意，可當她接過白綾轉身時，緩緩握緊的雙手終究泄了幾分情緒。

白綾懸梁，纖影投窗。

站上腳蹬子，玉桑腦子裡忽然掠過許多畫面，走馬觀花，就這樣在腦子裡蹦了出來。

其實，倘若沒有遇上姊姊，她頂多是豔姝樓裡最掙錢的頭牌。等耗完姣姣年華，掙夠銀錢，便在一個好山好水的地方隱姓埋名過日子，終此一生。

豔姝樓十二年，江府三年，東宮三年。

她所見所聞，所知所浸，遠不是當個叫座的妓子能經歷的。

能遇上姊姊，走到今日，買賣不虧，至於那些恩怨糾葛，但願能在她死後有個了斷。

這也是她能力範圍內最大程度的成全。

閉眼一瞬，玉桑如墜萬丈深淵，一股窒息感從四面八方將她包圍，似有人拽住了她的衣領擰拽，力量大到好像要用領口絞殺她。

同一時間，兩道聲音在她腦海中同時響起——

「跟著我很委屈？我不配？」

「為何不聽朕的話？騙子！」

兩道聲音交織在一起，難辨身分，內容更是莫名其妙難懂深意。

沒等玉桑深想這兩道聲音，那種身似浮萍的縹渺感忽然消失，身體猛的墜落，結结实實砸在地上！

什麼走馬觀花，交織魔音，甚至脖頸處的窒息感，都在這一刻蕩然無存，取而代

之的是周身的涼意與痛感，還有面前一片哄笑。

「我的小祖宗喲，這是什麼日子，妳也敢出岔子，還不起來！」一個熟悉到骨子裡的聲音由遠及近，聲音的主人將她扶起。

少女瓷白肌膚，輕輕一碰便露紅痕，嬌嫩的不得了。密長睫毛輕輕一顫，隨著眼瞼輕抬，如羽扇揚起，明亮的黑眸裡映出眼前熱鬧的場景，緊跟著又慢慢溢出驚詫之色。

無論再過多少個三年，玉桑也能一眼認出這個地方和身邊的人。

羅媽媽的表情在對恩客們的歉意與討好和對玉桑的惱火警告中切換自如，「今兒個是妳的大日子，往後吃香喝辣還是遭人笑話就指著今日了，妳可長點心吧！」說完，她又轉向臺下的男人們吆喝道：「姑娘頭次走這遭，難免怯場，爺兒們裡好這口的可別再笑了，嚇壞玉娘，伺候出了差錯，可怪不得咱們啊！」

臺下又笑起來，卻也很快止住。

羅媽媽將玉桑扶到臺上站好，準備主持叫賣。趁著這個功夫，玉桑在腦子裡飛快整理現狀。

對的對的，豔姝樓的姑娘初次掛牌時，羅媽媽會挑選有姿色能掙錢的進行一次叫賣。

價高者得，是很值得炫耀的一件事。

玉桑腦子裡的記憶尚且清晰逼真，相比起來眼前一切更像在作夢。

她為何出現在豔姝樓的叫賣場中？明明前一刻她才剛被賜死。

腦中劈過一道閃電，叫玉桑想起從前閒時看過的一個故事話本。

這、這難道是故事裡說的，重獲新生？

是因為死前回憶了太多豔姝樓的往事，以致眼睛一閉一睜，她便回到了這裡？

老天爺何時這般貼心細膩了？

叫賣已經開始，臺下與二樓一片熱鬧。

玉桑在起此彼伏的喊價聲中輕輕吞了一口唾沫，老實說，有些懵。

她低下頭，只見尚未被江家美食補品滋養豐盈的小身板顯得格外瘦弱，以致本就暴露的裙子越發難以蔽體。

被賜死之前她還感歎，倘若當初沒有被江家買走，她的人生會不會有第二選擇，可當她身臨其境時，腦子裡根本沒有其他想法，甚至有點乖乖等待江家來買她的意思。

江家對她真的很好。

就在這時，一個響亮的聲音從二樓雅間傳來——「兩千兩！」

兩千兩買初次，已經接近豔姝樓的叫價記錄了。

羅媽媽兩眼放光，樓上樓下倚欄憑窗的姑娘們冒酸氣的冒酸氣，拽手絹兒的拽手絹兒。

玉桑微微一怔，緩緩抬起頭。

二樓的雅間作成了可觀一樓舞臺的開間樣式，喊價的是一個身板筆挺的小廝。

小廝身邊坐著個氣質儒雅的男人，手執一把玉骨扇，鳳眼輕垂，居高臨下對上玉

桑目光之時，挑了個若有似無的笑。

韓唯？

轟的一下，玉桑腦子炸開，炸出些不該出現的畫面與記憶——泛著輕微霉味的藏書閣，眼神大膽的刮過她的身子，低醇的聲線含著趣味質問，「招惹我？」

不不不！她已經領教過，眼下是萬不想再招惹他！

然而，老天爺的玩笑顯然不僅於此，韓唯的小廝話音剛落，一只鼓囊囊的袋子便從另一側被拋出來，重重的砸在了一樓臺上。

咚的一聲，袋口鬆開，金子爭先恐後滾出，震住了臺下的人，也嚇到了臺上的人。

一顆顆腦袋像排列好的機關，一一轉向那頭，圍觀人群下意識讓出一條道。

朝南的雅間裡走出另一個男人，玉冠玄袍塑冷冽之姿，錦靴玉帶束殺伐之氣。

他看也不看韓唯那頭，頎長身軀閒閒往廊柱上一靠，亦是居高臨下，抬手指向臺上，「不錯，就她了。」

韓唯眉頭輕輕蹙起，他怎麼會在這裡？

全場寂靜。

比場面更靜的是玉桑一片死寂的心境。

她唇瓣輕顫，那兩個字都擠到喉嚨口了，卻始終喊不出來，連心裡的聲音都在結巴——

太、太太太太……子？

太子倚欄而立，輕輕彎唇，一雙桃花眼含著沒有溫度的笑容，像在看將死之人。

不，絕對不可能！韓唯不該出現在豔殊樓，太子更不該。

姊姊呢？江家呢？不是要來買我嗎？快來啊！再不來就買不著了！怎麼還……等、等等，好像……有哪裡不對勁。

玉桑思緒一凝，察覺了一件更可怕的事情。

豔殊樓的規矩，姑娘滿十五歲開始掛牌接客，換言之，她今年十五了。

可是記憶裡，江家帶走她時她十二歲。

這前後，不一樣了。

其實她已經死了，這荒誕的夢境是抵達閻王殿前沿途小鬼給她解悶的鬧劇吧？

玉桑這樣想。

自己十二歲進江家，十五歲進東宮，十八歲身死，怎麼可能在十五歲時站在豔殊樓的臺上被叫賣？

退一萬步講，若她沒有遇見江家的第二人生，就是在十五歲初次掛牌時被權臣韓唯與冤家太子競逐叫價，兩個裡面總要跟一個，那麼……

她選擇死亡。

羅媽媽對金子的反應終究快人一步，目光緊緊黏著樓上的金主，揚聲道：「若沒有出價更高的，玉娘就歸這位爺了！」

樓上，韓唯的小廝看著一擲千金的男人，臉色大變，「大人，他是……」

韓唯握著玉骨扇輕輕一豎，叫他住嘴，旋即鳳眼輕轉，重新落在那少女的身上。

小玩意兒而已，給他便是。

小廝閉了嘴，心裡卻擔憂，太子殿下怎會出現在這裡？

韓唯端起茶盞淺呷，一口茶的功夫，終是醞釀出幾分不走心的恭敬之色。

既在這裡碰上了，總不能當沒看見，放下茶盞，韓唯起身走向那頭。

玉桑是被眾星拱月送回房中的，按照樓裡的規矩，她被標下後就該沐浴更衣等待恩客。

羅媽媽抱著那袋金子笑得嘴都闔不攏，親自為玉桑挑選香薰和衣裳，又笑容曖昧的教了她好些床第之間的趣味。

見玉桑呆愣不語，羅媽媽恨鐵不成鋼，「想那麼多做什麼，趁年輕貌美多掙些傍身錢才是實在事，誰都會對妳有二心，握在手裡的錢不會！」

玉桑腦子嗡嗡的，心道，她怎能不多想？一樣的豔姝樓，一樣的故人，卻來了不該來的人，缺了早就該來的人。

緊接著，一個更加可怕的想法在玉桑心中冒出來——

她一個已死之人，卻帶著記憶重生於這個奇怪的時空，那方才見到的韓唯和太子，會不會……也留著過去的記憶？

前世，玉桑在十二歲時被益州刺史嫡女江慈高價贖身，隨後，江慈用了三年時間將她從裡到外重塑，送去太子身邊。

江慈對太子有一份根植於骨血的仇恨，她要太子受紅顏之禍，永不安寧。

個中原因，玉桑到死都沒能弄清楚。

那時，江慈已嫁年輕有為的文公子為妻，文公子幾次私下求見玉桑，是因為知道了妻子心中的頑疾。

他說，江慈心中早有動搖，所剩怨恨不過是負隅頑抗，只需一個消散的契機。

玉桑便知道，要姊姊仇恨消散才能真正安寧幸福，她才算報了這份恩情，否則，這就是個沒有結果的死局。

最重要的是，她亦無心再周旋在這些恩怨中，她想抽身。

玉桑曾設計太子多次，甚至幹掉了他心頭的白月光，但她沒想過弄死太子。

若姊姊的恨意一定要以太子落敗為前提，置之死地而後生，或許是個法子，所以，玉桑選中了韓唯作為破局的關鍵。

上輩子聽說此人時，他已是連陛下都忌憚的大權臣，即便沒有玉桑設計的這一齣，韓唯與太子也遲早會對上。

韓唯出身大族，妻子是將門之後，可惜難產而亡，獨留一子。難得的是，韓唯多年來既未續弦亦無姬妾，在朝中竟博得個鍾情君子的美譽，所以，這樣的人不可能閒逛青樓開價標妓。

當日她看似坑害了太子，叫他身陷囹圄，但那也是一場設計，做局給韓唯看。如無意外，陛下會在兩三年內讓太子復位掌權，然後父子聯手幹掉韓唯。

而文公子則會努力幫姊姊釋懷，叫她知道這世上遠有比仇怨更值得在意的事。

若一切順利，待太子重新掌權時，姊姊經歷過一次如願以償，又有夫君與幼子陪伴，很有機會放下仇恨，不再執著太子的事。

她既可以徹底抽身，也算回報姊姊的恩情，更不用拉垮太子，這是她當時唯一能想到的萬全之策。

但是，凡事總會有意外呀。若太子窩囊又廢柴，一朝失勢便一蹶不振，沒能成功的復出反殺韓唯，姊姊的仇恨大約還是能消去，可自己就是陷害太子的元兇了。

一旦太子也帶著過去的記憶找來這裡，不手刃她都對不起話本邏輯。

不只如此，他越過江家直接找來豔姝樓，會不會連她是江家安排的人也曉得了？相處三年，玉桑多少瞭解太子，他自恃身分，眼光極高，即便寵愛誰也要對方擔得起他這份恩寵，若他知道曾經縱容寵愛的人其實是個卑賤的妓子，還設計他害他……

剛從澡桶中出來的玉桑竟覺渾身發涼，卻又從恐懼中擠出希望——

今日，但凡太子和韓唯只出現其一，於她都是一場前途難料的考驗，可他二人同時出現，原本糟糕的局面恰恰撞出了一絲希望來！

如太子輸了，就代表韓唯贏了，那她就是間接幫了韓唯。即便韓唯記得前塵往事，不說感恩戴德，至少不會想要弄死她呀。

反之，若韓唯輸了，眼下來找她報仇，那太子應當已成功復位掌權，一切分明是按照她期待的方向發展的，她就不算害他的元兇啦！

即便她曾受指派接近他設計他，最終還是在江山社稷的事上幫了他，前後功過，是不是可以小小的抵消一下呢？

玉桑緊握雙拳，情緒因緊張而起伏波動。

這兩個人，贏者為友，輸者為敵。

再幸運一些，根本是她想多了。他們壓根不記得從前的事，今日就是碰巧遇上。死而再生這種事都能發生，那原本眼高心傲和癡心鍾情的男人扭曲了心性開始逛起青樓又有什麼不可以呢？

思及此，玉桑長長的吐出一口氣。

上輩子，她為報恩不得已將自己置於一堆與她沒什麼干係的愛恨糾葛中，攬風攬雨，攬得一身腥。

今朝有此奇遇，開局便被冤家弄死，太可惜了！

當務之急，她得分清這兩人是敵是友。

第二章 爭寵的方式

之後的兩輪叫價，熱鬧程度遠不及玉桑這一場。

雅間門扇闔上，隔去了些外頭的嘈雜，卻撩起內裡的火熱，歌姬舞姬見識了金主的力量，一個個媚眼如絲，越發用力的扭腰擺臀，然而這番熱情尚未挨到正主便被一堵無形的冷牆隔開。

冷牆那頭，泥爐火旺，茶水飄香，青年斜倚座中，面無表情的凝視著煮沸的水，房門便是這時候被叩響的。

「殿下，韓唯韓大人求見。」護衛跪地回稟。

座中青年眼神輕動，如一尊死寂的玉像忽添活色。

韓唯被請進來時，一眾舞姬歌姬皆被揮退，臉上不無遺憾。

茶座前擺著一座屏風，上繪一幅香豔的美人出浴圖，韓唯淡淡掃了一眼，眸色冷清的越過，隔著泥爐沸水升起的裊裊白霧，他瞧見座中青年一雙溫潤含笑的眼，盯的恰是那幅畫工細膩的豔圖。

韓唯於座前站定，話音未出，卻被座中人搶了白。

「出門在外，一切從簡，韓大人不必多禮，坐吧。」

韓唯姿勢微僵，俄而又直身垂手。

這位太子殿下在月前一場大病後，變化有些大。從前韓唯看他只覺年輕氣盛，即便有學識眼界堆砌，依然掩不住骨子裡那份儲君的驕矜，言行舉止細細品來，動機意圖皆有跡可循。

現今再看，眼前的人年輕俊朗不減，學識眼界猶在，偏偏那骨子裡的形貌被一副溫和從容之態遮蓋，添了些無關外貌的成熟老態，又像有一股凜冽氣勢深藏，於言行間化作無形威壓。

韓唯毫不懷疑，太子最終所求不過是那個至高無上的位置，但除此之外，他所言所行的動機意圖卻再難看清。

就說眼下，朝中還在嚴查滇南軍糧貪汙一案，換作從前，太子早該快馬加鞭趕往南境親自查探，對貪汙之輩嚴懲不貸，而不是出現在益州的花樓一擲千金，優哉游哉賞豔圖品香茶。

眼下正是三殿下造勢的關鍵時刻，太子卻如此異常，實在讓人不得不防。

僕從為韓唯斟了一盞清茶，茶香裊裊，韓唯卻無心品評。

「聽聞殿下近來抱恙在身，不知為何會前來益州？殿下身體可有好些？」

太子稷旻眉眼輕抬，沒急著答覆韓唯，單只笑了一下。

韓唯看得清清楚楚，不慌不忙道：「是臣哪裡說錯了？」

稷旻屈膝搭手，掌心蓋住膝蓋，指尖輕點，「韓大人何不直接問，孤何以對外宣稱抱恙，私下卻放浪荒唐？」

韓唯道：「臣並無此意。」

「並無此意——」稷旻溫潤的嗓音緩緩拉長這四個字，忽而語氣一轉，又是溫和帶笑之態，「那就對了。孤的確身體抱恙，京中將養月餘效果甚微，這才得父皇恩典，允孤外出散心養身，暫不務國事。」

「來都來了，孤也是男人，難免想在不曾踏足的地方長長見識，沒想碰見了韓大人。」言及此，稷旻一副恍然回神之態，「對了，方才那小玩意兒孤無意爭搶，不過是初次遇見這樣的場景，湊湊熱鬧。若韓大人不嫌棄，孤便將這小玩意兒贈與大人，如何？」

韓唯微怔，心中防備更深。

眾所周知，他成婚第二年，妻子王氏因難產而亡，但外人不知的是，他一直未再續弦納妾只是因為沒遇上合心意的。

逢場作戲，抑或是興之所至時，他也不是什麼鍾情亡妻的癡心君子。今日之事，

恰是手頭事務告一段落，得閒來此，心血來潮罷了。

與其說是他撞見出宮散心的太子踏足煙花之地，倒不如說是太子撞見了朝中聞名的癡情公子尋花問柳。

韓唯本身並不在意那些無聊的虛名，可太子這番真假難辨的話便格外有深意。在這裡遇上，他既不驚訝也不疑惑，像是早知他是什麼人，來這做什麼。

方才那一擲千金的架勢，像是在故意暴露自己，告訴韓唯他人在這裡。

韓唯眼觀鼻鼻觀心，說：「那臣便多謝殿下賞賜。」

竟是大大方方接下這個小玩意兒。

稷旻眉眼輕抬，看了他一眼，忽而輕笑出聲：「這——」

他霍然起身，韓唯亦緊跟著起身，視線所及，只見太子負手踱步，嵌著寶石的黑靴行至他身側，止步站定。

稷旻側首，眼含戲謔，「你也信？再小的玩意兒，也是孤真金白銀標回來的，韓大人想要……」

護衛很合時宜的將雅間的門打開，外間叫價搶人的熱鬧聲爭先恐後的擠進來，稷旻的打趣被蓋得有些模糊，「——自己再標個別的就是。」

語氣輕佻，毫不正經，怎麼看都像是為尋歡而來的好色男子。

韓唯目光輕轉，微微泛寒，一絲一毫也不信。

他定有別的目的。

門開了，剛好過來的羅媽媽立馬堆笑，「爺，姑娘已準備好，您這邊兒請。」

稷旻大步而出，因身高腿長，羅媽媽要小跑跟隨。

到了樓梯口，本該徑直去向更裡邊的廂房，稷旻腳下方向一轉，朝樓梯下的大門而去。

羅媽媽錯愕，「爺，您走錯了……不是那個方向啊！」

她阻攔不及，反被一個冷面護衛攔下。

看出金主的確是要走，縱橫歡場多年的媽媽不免愣住，滿心不解，「這是？」

冷面護衛道：「我家主人忽有急事要處理，錢已給了，你們的姑娘等候片刻也無妨吧？」

羅媽媽顯然是第一次遇見這樣的客人，想到那一袋子明晃晃的金子，她牙一咬，認了。「那是自然，爺儘管去忙，我們房間與姑娘都為爺留著。」

其實羅媽媽心裡還有些計較，你一輩子不回來，人等你一輩子不成？

事實上，這點計較還沒來得及表露，冷面護衛又從身上摸出兩根金條。

羅媽媽的眸子被金條映得亮晶晶的，喉頭輕輕吞嚥，一把接過，熱情而洋溢，「便是一輩子都等得！爺儘管去忙！」

護衛面無表情收回手，大步追出去。

人走了，羅媽媽咬著金條兒，心滿意足。

可她怎麼也沒想到，日頭從正中懸至西斜，再到暮色四合，人一直沒回來。

白日，玉桑剛剛因為身價破豔姝樓史上紀錄而風光了一把，夜裡，她就成了豔姝樓有史以來最大的笑話。

連掃地洗碗的雜役都知道，今日初次掛牌的玉桑，前腳剛被高價標下，轉身就被拋諸腦後，忘得一乾二淨……

聽著周遭幸災樂禍的嘲諷，玉桑心想，太子他是敗了的那個吧。

可是，已全副武裝，準備好被憤怒的太子切成十段八段的人兒又很疑惑。

就這？

初次掛牌便遇上這種事，就業內來說已堪稱羞辱，所以玉桑下意識將這當成了太子的報復，可冷靜下來又有些想不通。

以太子性子和手段來說，他要對付一個人，手段絕不會這樣綿軟，而且玉桑從小聽酸話到大，這種程度的攻擊實在不算什麼，她的內心毫無波動，甚至一覺到天亮。

噩夢，就是這時候殺回來的。

房門被重重敲響，羅媽媽的催促聲順著門縫兒一疊聲兒往裡擠，「桑桑呀，客人回了，妳趕緊起身洗漱呀！」

從高床軟枕到全副武裝，玉桑只用了一個睜眼的功夫。她一邊手忙腳亂拾掇衣裳往身上穿，一邊感歎自己這六年果真嬌貴，連自己穿衣裳都不利索了。

飛快穿好去開門，羅媽媽一見她就擰起眉頭，「妳這穿的是什麼玩意兒！」

玉桑低頭一看——雖然匆忙，但好在還是整齊穿上了，嚴實又得體。

哎呀，這裡衣帶繫漏了一處，好險好險。

剛要補繫這處，羅媽媽一把把她推進屏風後頭，三下五除二給她剝光重穿。

「妳是去伺候的，穿得比教書先生還嚴實，哪個男人能對妳有反應！」

羅媽媽一邊改一邊數落，眨眼間，站在落地銅鏡前的少女烏髮輕垂，耳後撩起一絲心機的凌亂，紗裙無底，一雙白腿若隱若現。

最過分的是露出的半個肩膀和故意扯開的領口，看得玉桑鼻子眼睛都要擠到一處去了。

這哪是等待初次恩寵的樣子？這分明是被睡過的樣子……

羅媽媽洋洋得意的把她往熱水盆前推，催她趕緊洗漱過去。

玉桑在這番被動的準備中終於緩過神來，自她進宮開始，撐的是益州刺史府的門面，擔的是高門淑女解語花的角色。在太子面前，她一向是端莊得體清純無害，連小心機都倍顯可愛。

太子自恃身分，是絕不會碰低三下四的女子的，他還極重禮儀規矩，不喜女子失德失態，相當沒有情趣。

她若敢做此姿態往他懷裡鑽，大概轉身就被一腳踹出東宮，所以那幾年，玉桑幾乎將端莊高潔演到了骨子裡，卻又不同於古板守舊。

那種揉於舉手投足間若有似無的勾引才最致命，也是她最得心應手的，反正，絕不是眼前這種低下的引誘。

別說太子了，玉桑都想把腿拆下來，對著自己的屁股狠狠來一下。

但是！她不就是為了與太子劃清界限，徹底擺脫他嗎？

這種倒他胃口引他嫌惡的裝扮再合適不過。

「我來！」玉桑鄭重拂開羅媽媽的手，大膽露出兩個肩膀，又去扯胸衣。

羅媽媽看不下去了，一掌拍在她身上，「夠了！再扯只會暴露妳根本沒有！」

玉桑眉頭一皺，感覺有被冒犯到，她悄悄白了羅媽媽一眼，心道，怪誰呢？還不是怪妳這裡壓根沒油水的伙食！養大了，嚇死妳！

低俗得差不多了，玉桑罩了件披風，在羅媽媽的催促下前往天字房。

一路過去，不過短短幾步路的距離，玉桑的心緒卻在漸漸靠近天字房時變得不大平靜。

自太子暗殺韓唯失敗，反被韓唯以此要脅陛下起，她便被皇后軟禁了，一直到被賜死，她都未曾見過太子。

那時孤注一擲，做的是永不相見的準備，誰想轉眼又遇上了？

玉桑甚至清晰的記得昨日見到太子時的反應——背心發汗，四肢冰涼。

恰如本能，一眼生效。

拐過走道，獸籠在望，玉桑無意間瞄見守門的兩個護衛時神情一怔。

太子常帶在身邊的兩個護衛，一個叫飛鷹，一個叫黑狼，皆是一等一的好手。無論是兇猛的刺客還是嬌軟的女人，無一能攻破他們的防線撲向太子。

以往太子要處置人，也是借他們的手。

玉桑人還在往前走，目光卻落在兩個護衛攜帶的兵器上，漸漸瞪直。

如今的她已經是個衣裳都穿不利索的廢嬌嬌，無論被割一刀子還是用一鞭子都受不住吧……

在房中胡搞瞎搞的膽子在這刻忽然懾掉，僅一步之遙時，玉桑忽然轉身往回走。

一陣勁風掃來，一條粗壯有力的手臂攏著寒氣橫在玉桑面前。

飛鷹淡淡道：「門在那邊，姑娘去哪裡？」

玉桑目光真誠又明亮，聲兒柔柔道：「晨間露重，未免受涼失禮與貴客，奴家想回去加件衣裳。」

飛鷹的眼神從上到下把玉桑刮了一遍，夾著狐疑與防備。

玉桑無奈，我當真想回去重穿一遍，信我。

黑狼更狠，他直接把門給推開了，「我家主人已等候多時，還請姑娘莫再耽誤。」

這是想躲都躲不了了。

玉桑在心中記了他二人一筆，吸吸鼻子，抬眸時只剩柔弱妥協。未免稍後觸怒太子受他二人毒手，她一邊往裡走一邊軟綿綿的嘀咕，「奴家就是想加件衣裳……」

是你們不讓的！

然一隻腳都跨進門檻，玉桑又被黑狼抬臂攔住。

「姑娘，請將披風解下。」

老實說，這並非為難，她將披風裹得密不透風，保不齊會在裡頭藏什麼傷人的利器，此舉只是為保全太子不受傷害。

玉桑木然的看著黑狼，心道，不是我想弄死太子，是你們想趕緊替太子弄死我吧？

玉桑認了，找回些鎮定，扯開繫帶，厚重的披風逕自滑落堆在腳邊。

飛鷹與黑狼瞳孔震動，下意識想要別開眼，卻礙於職務之故，鎮定的查驗。

這又薄又透的布料，連一塊指甲蓋大的刀片都藏不住……

玉桑順利進了房中，身後門扇闔上，她雙臂環抱往裡走，才走兩步便生生頓住。

一股熟悉的香味鑽進鼻腔，似有無形的手探入腦海，抖開了記憶的木匣子——剛入宮那年，聖上賜下一批上好的伽南香送入東宮。

在江府學習三年，用香品茗對玉桑來說不在話下，所以，她知道伽南香有糖結與金絲二類，而金絲品相稍次糖結，聖上送來的伽南香就是一好一次。

東宮只有兩位良娣，玉桑是其一，另一個便是祝氏。

祝氏是民間女子，出身平凡，她與太子的相遇甚至有些離奇。

據說，她曾被朝中官員強迫做外室，於反抗出逃時遇上了太子。

那日，美人泣淚如梨花帶雨，向太子求援一瞬，天雷勾動地火，後來太子嚴懲了那官員，將人帶進東宮，冊封良娣。

左右是個妾，皇上與皇后又疼愛太子，睜隻眼閉隻眼的允了。

相較之下，玉桑有江家做靠山，出身反倒勝過祝氏，可這並不代表祝氏就認輸了。

伽南香賜下後，太子將品相好的送去祝氏那裡，將次些的給了玉桑。

幾日後園中相遇，祝氏含羞帶笑的告訴玉桑，她一介民女自知配不上殿下，一直都在努力學禮儀規矩、詩詞歌賦、製香品茶，幸得殿下鼓勵陪伴，手把手教，叫她學有所成。

殿下十分高興，這才毫不猶豫賞了她上品香做獎賞。

可她才知，伽南香中糖結品相勝過金絲，又知玉桑只得次香，遂想將自己的分些給她。

好東西就該姊妹之間共用。

玉桑聽完就笑了，「伽南香的確是好物，但姊姊也說，往昔努力皆是為了殿下，那自然是殿下覺得好，這東西一算好，若是哪日殿下厭了伽南香，於我們而言也算不得是好物了，是不是？」

在祝氏錯愕不解的眼神中，玉桑起身回宮，讓宮人將太子所賜伽南香全劈了。

夜裡，稷旻忙完一日公務，先來了玉桑這裡。

有時候玉桑都替太子心累，一方面，他毫不遮掩自己對祝氏的偏袒，另一方面，他又會不動聲色換種方式補償給玉桑。

譬如他給了祝氏上等香，叫她享足體面，卻會在一日繁忙後先來看玉桑，一碗水端得穩穩當當。

不過這日稷旻被攔在了殿門口未能入內，攔路的宮女滿臉視死如歸的表情，就是不放行。最後，稷旻喚來飛鷹黑狼，把人架開才進來。

玉桑見到他，先是驚愕，然後滿臉心虛，像是有什麼祕密瞞不住了，衝上去捂太子的口鼻。

稷旻蹙眉，他從不縱容女人對他胡鬧，她一向很乖，也不會做這種舉動。他將人擒住，質問的話剛到嘴邊就嗅到一股異味。

稷旻睂起眼，目光落在眼前人身上，她心虛得很，眼神亂飛，就是不解釋。

稷旻鬆開她，走了一圈，最後在焚香爐中發現了伽南香焚燒的殘渣。

他愣了愣，指著問：「妳焚的？」

玉桑唇瓣輕動，小聲道：「這沉香木是殿下送給臣妾的，臣妾還焚不得了？」

稷旻氣笑了，「誰告訴妳這香是焚的？」

伽南香焚燒會有微微的膻腥味，通常大件會置於雕花盤中觀賞，日久滿室飄香，小件則製成珠串扇墜，可辟邪祟。

玉桑眼神微動，一本正經道：「臣妾的師父曾教過，沉香中最頂級特殊的一類便是伽南香，又叫奇南香。」

稷旻笑容逐漸玩味，聽完方道：「若叫孤見到妳的老師，非得治她個誤人子弟之罪。」

玉桑忽閃著一雙求知的眼睛盯他。

稷旻又是一聲歎息，他本就博學多聞，一番引經據典，又借聖賢名家的三言兩語抽絲剝繭，力證了伽南香與沉香的大不同處，最後蓋棺定論：沉香是沉香，伽南香是伽南香。

其實玉桑全都知道，她還知道，伽南香與沉香到底是不是一回事，玩香人間尚且爭論不休沒有定論。加之商人逐利本性，總愛胡亂添些說法，將沉香與伽南香的珍貴推高三個臺階後，也將這一爭論延續至今。

玉桑一點也不在乎它們到底是不是一種東西，但這並不妨礙她作恍然狀，用崇拜又欽佩的眼神望著太子，「原來如此，殿下果真博學，臣妾班門弄斧，實在汗顏。」沒有男人能抵擋女人心悅誠服的稱讚，稷旻伸手摟住她，點著她鼻尖道：「妳啊，暴、殄、天、物。」

玉桑任由太子數落，眼珠輕轉，掩藏了幾絲古怪神情，也正正好被太子瞧見。

他眉頭微蹙，思忖片刻，忽然想到什麼，箍著她的手臂下了力道，幽幽道：「孤來之前，妳是不是還以為孤將上品香木給祝氏也就罷了，給妳的不僅是次等香木，焚來還有腥氣？」

玉桑面露驚訝，又很快遮掩，「我沒有！殿下不要胡說！」

稷旻已無須她承認了，絕對是這樣！真是要被她氣死了。

玉桑羞愧的低下腦袋，憋了半天，憋出一句，「殿下，今日的事可以為臣妾保密嗎？」語氣真誠，還夾著幾絲懇求。

稷旻立馬懂了，暴殄天物鬧了笑話，還冤枉好人，她覺得丟臉。

他饒有興味道：「怎麼個保密法？」

她道：「今日之事，殿下半個字也不許同別人提！臣妾也是要臉面的！」

稷旻爽快點頭，「好。」

玉桑道：「那殿下發誓！」

稷旻沉默了一瞬，舉起手掌，豎起三指，「孤對天發誓。」

「請用殿下的信譽發誓！」

稷旻抿唇，無奈道：「……孤用自己的信譽發誓。」

得了誓言，玉桑心滿意足的送太子出門，太子是搖頭笑著走的。

然而，這事情還是出了岔子。

次日，大概是因為玉桑拒絕過，祝氏又以不敢獨享寶物為由要給玉桑送伽南香，以示賄應。

前一次玉桑客氣氣拒了，這一次她發了脾氣，疾言厲色拒絕，引得不少宮人矚目議論。

這日，稷旻正事處理完後去了玉桑宮中。

玉桑正裏著被子抹眼淚，見到太子，頓時露出一副想要爆發又不敢爆發的委屈樣兒，小眼神裡擠滿無聲控訴——

騙子！說好不說出去的！現在大家都拿伽南香笑我！你沒有信譽了！

稷旻竟看懂了，他坐到床邊，思考片刻後說道：「孤半個字都沒說。」

她不語，默默看過去的眼神明明白白寫著——我不信！

稷旻道：「祝良娣並無惡意，妳也不該那般惡語相向。」

玉桑兩眼包滿淚花，咬著唇扭過頭去，「殿下不必說了，此事是臣妾小肚雞腸誤會好人，臣妾明日就去向姊姊賠禮道歉，還請殿下午昔臣妾好生安慰姊姊……」話是息事寧人的話，可那如泉湧般的眼淚珠子和滿臉的委曲求全分明不是這個意思。

若真是恃寵而驕，稷旻非但不會縱容，還會將人冷著好好清醒一下，但若以男人信譽為前提，擺事實講道理，效果就完全不同了。

稷旻重諾守信，不會允許自己信譽敗壞的事發生。

站在玉桑的角度，這事就是他違背誓言，同別的女子相處時拿她的失誤當笑話，結果讓人藉伽南香來嘲諷笑話她，她非但不能追究，還得忍氣吞聲主動息事寧人。這種情況，委屈才是常理，鬧都鬧得有理有據。

稷旻向來不喜後宮紛爭，可眼前人的鬧法他非但不惱怒，反而想笑。

他俯身下來，捏著她的下巴轉過小臉，笑歎，「怎麼這麼愛面子？嗯？」

玉桑拔走下巴，堅貞的扭過臉不給他捏，「臣妾是殿下的人，一言一行都頂著東宮的顏面，即便愛面子些也是正常的！」

稷旻凝視她片刻，再次撥過她的臉，在她唇上輕輕一吻，聲音都柔了，「孤從不違背諾言，保證沒人敢笑妳。」

次日，稷旻以恩師喜好伽南香為由，將東宮所有的伽南香都打包送出去了。

當祝氏再次藉伽南香的事給玉桑上眼藥時，稷旻竟當著外人的面第一次對祝氏冷了臉，「她不喜這個，妳不提便是，何故一次次去自找不痛快？」

據目擊者稱，那日祝良娣臉色慘白，再沒提過伽南香的事。

宮人都以為，江良娣是因為嫉妒祝良娣得了上品香才發脾氣，連祝氏自己也這麼認為。

可他們卻發現，一向不縱容驕縱風氣的太子竟默許了江良娣的態度，這是從未有過的事。

從那以後，沒人敢在玉桑面前提伽南香三個字。

很久很久以後，祝氏已成往事，玉桑寵冠東宮。

逢東宮進香木，她隨口問了一句太子為何不用伽南香了。

稷旻將她抱坐在身前，滿眼寵溺，說：「因為桑桑不喜歡。」

第三章 太子的變化

因為桑桑不喜歡。

往事如煙，真真隔世。

那個說著「桑桑不喜歡」的男人，此刻正斜倚榻上閉眼小憩，他手上握著的正是一串伽南香雕成的珠串。

玉桑慢慢走近，竟有些分不清今夕是何夕。

就在她思緒飄蕩之時，閉眼小憩的男人忽然睜眼，直勾勾盯住她。

那種要命的感覺瞬間侵襲了玉桑的理智，她幾乎是下意識矮身行禮：「臣……」

下一刻，意識回籠，她才想起來，自己已不是太子良娣了。

玉桑反應也快，改拜姿為撲通一跪，作出一副被嚇到腳軟的樣子，話語硬生生拐彎，「……間露重，爺這樣睡，會著涼的。」

面前的男人沉默著，慢慢動身，換了個坐姿。

玉桑能感覺到，他正看著她。

她這副打扮，在太子眼中是個找死的樣子吧……他一定非常非常不喜歡！

暴露在外的肌膚浮起一粒粒雞皮疙瘩，玉桑輕輕吞嚥，以不變應萬變。

少頃，一道平淡無波的聲音傳來，「頭抬起來。」

來了來了！玉桑咬緊牙關，鎮定抬首看他。

論理，她現在還不知他是太子，舉止上大膽冒犯些也沒什麼。

然而，隨著男人的臉一寸寸映入視線，玉桑活生生愣住。

太子坐姿端正，手握珠串，望向她的臉裡含著溫柔的淺笑，沒有厭惡排斥，沒有不屑一顧，他居然在溫柔的笑……

玉桑遍體生寒。如果她有罪，請讓閻王來審判她，而不是在此情此景下，看到太子的笑……

背心發汗，四肢冰涼，與昨日如出一轍的反應令玉桑有些扛不住，她緩緩低頭，借害羞之態避開了太子的視線。

然而，座中人盯著她看了片刻，起身走向她，黑靴步沉，逐步靠近，玉桑人在原地，魂兒已縮後十丈有餘。

稷旻握著伽南香手串，修長的手指輕掐走珠，節奏有度，站定時他微微傾身將她扶起來，手掌所觸一片冰涼，還有雞皮疙瘩遍佈的顆粒手感。

稷旻唇角微揚，眼裡泛著冷漠又得趣的笑，但當玉桑悄悄藉起身動作順勢瞄來時，只看到他臉上的溫柔與耐心。

將她扶穩，稷旻收手回座，「若非事態緊急，在下本不該這麼早來，擾了姑娘清夢，實在抱歉。」

眼前的男人與玉桑認得的太子儼然是兩個人。

太子是得天獨厚的天之驕子，以至於他骨子裡的謙和稀有且寶貴，不會輕易示人。

太子妃在他眼中亦是附屬，這樣的人，豈會對衣衫不整的妓子和顏悅色客氣致歉？他不對勁。

憶及剛才那番話，玉桑鎖定關鍵——事態緊急。

她故作疑惑，「何事緊急？」

稷旻遲疑片刻，抬手示向一旁的座位，「坐下說吧。」

大可不必，勞您長話短說！

玉桑心中果斷拒絕，身體卻似被一股無形的壓力推過去，不情不願的入座。

稷旻親自為她斟茶，娓娓道來，「今夜城內駭河上有一夜宴，設宴之人是橫行駭河已久的河霸，名叫曹廣。我想請姑娘混入今夜登船伺候的歌姬之中，替我辦件事。」

玉桑聽完，好一陣才反應過來，大膽的抬眼看太子。

所以，他花大價錢買她初次，並非是用來睡的？

眼前的太子性格氣度皆與從前不同，說是判若兩人都不為過。從睜眼開始，一切都變得不一樣了，那會不會，眼下再見到的人，也不再是以前的那個人了？

又或者，這世上本就有很多相同的人，同存於世，各行其道。

那一世的她在十二歲遇見江家人，下場淒慘，因緣際會來到這一世，得到了沒有被江家買去的人生。

際遇不同，故事不同，人自然不同。

「姑娘考慮好了嗎？」稷旻溫聲提醒，因她沉默太久了。

玉桑眼神輕垂，避開太子眼神，「爺想讓奴家做什麼？」

面前的人手臂一動，托著一只瓷白小盤送到玉桑面前，「這是慢性毒藥，我想請姑娘登船，將其投入曹廣酒中。」

玉桑猛地抬首，瞳孔震動。

你何不讓我直接飲下呢，還能求個痛快。

稷旻看著她，問：「姑娘不願？」

玉桑心裡氣笑——我頑不顧，你心裡沒點數嗎？這麼危險的事，你找個青樓妓子去做？說你與我沒仇都沒人信。

玉桑推翻了剛才的想法，又站回原猜想——他定是那個太子，故意做戲罷了！

「爺為何讓奴家去做這樣的事？奴家只是個賣笑作樂的卑賤人，圖的就是一口溫飽……」

匡！一袋子金條放到了玉桑面前。

稷旻溫聲道：「這樣，百年溫飽都有了。」

玉桑看著金子，神情漸漸複雜。

上輩子這個時候她剛進東宮，太子正忙著滇南軍糧一事，一連半月通宵達旦，審著貪官污吏的條條罪名，他每日的心情都很糟。

從前的太子心繫社稷，萬事以國本為先，他曾說過，朝廷撥的每一文錢都得用在江山社稷、國泰民安上。

玉桑的心頭忽然泛起細細密密的刺痛，刺痛之後又生了些火氣。

她那麼辛苦賣力的長大，比任何人都惜命，若非萬不得已，豈會自尋死路？若說當日她有什麼不願傷害太子的理由，首要一個就是他確然會是個好君王。他雖孤高驕矜，但在江山社稷上的熱血與勁頭曾令玉桑真心欽佩。

可這混帳東西到底為什麼會變成這樣？

丟出來的彷彿不是金子而是石頭，你就不怕江山為你哭嚎，百姓將你唾罵？

玉桑縮手成拳，忍著跳起來暴打他狗頭教他做人的衝動，硬聲道：「爺到底是什麼人，目的為何，又為何要選我？」

稷旻眼鋒漫不經心掃過輕紗薄衫下若隱若現的粉拳，有條不紊的解答，「實不相瞞，在下乃朝廷命官，卻是個擔著勞心事，領著微薄祿的芝麻小官，其他的，姑娘知道的少些反而安全。」

「曹廣為駭河河霸，擾亂此地漕運已久，我奉命前來平定駭河漕運之亂，卻礙於曹廣這條地頭蛇太過強勁，不得不對症下藥，以毒攻毒。」

「三教九流人士聚集，異類容易被察覺，這種場合少不得紙醉金迷，姑娘的身分最適合混進去，弱質女流也不易引起防備。」

「再者我已打聽過，豔姝樓的姑娘只有正式掛牌後才會出面接客，接客前，老鴇為製造噱頭，往往不會叫妳們在客人面前混臉熟。至於姑娘更是豔姝樓的一個特例。換言之，姑娘在這裡長大，對城中人事風情熟悉，客人卻未必都知道妳，讓姑娘去，很是合適。」

除了第一段的胡說八道，後面兩段倒是合情合理，玉桑悄悄在心裡認可。

這樣聽來倒還是個為國為民的好太子，就是謊話編得毫無水準，吃力不討好的芝麻綠豆官能出手這麼闊綽？

不過，他為何沒有為滇南軍務奔忙？還是說這一世一切都不同，所以同樣的時段，太子的事也從滇南軍務變成了益州漕運？

不，這些還不是要緊的。

前世，玉桑曾得姊姊悉心教導，對待太子的女人該是什麼手段，對待太子又該是什麼手段，她完全按照姊姊教的那一套去做。

譬如對待太子，就該與他同心同德，做一朵理解支持他的解語花。

別人不懂你的事我都懂，別人不珍惜你的地方我都萬分珍惜。

別的女人只圖你年輕英俊位高權重，我卻愛你的靈魂！

若按照上一世的作風，玉桑此刻就該在不危及生命的前提下表現自己了。

可今時不同往日，自然不能按照那一套行事作風來應對。

得反著來，什麼樣子最令他失望就怎麼來，她才不要再與他攬和在一起。

這一世，她要無憂無慮，好吃好喝的度過，再不會將寶貴的小命賠給他！

玉桑深吸一口氣，抬手掩唇，黑眸波光盈盈，靈動流轉，「奴家雖是個愛財如命的小女子，但也知道，命都沒了，多少金銀都是枉然。」

「官爺這話說得含糊其辭，內裡卻藏了許多兇險。奴家只想靠這副卑賤之軀賺些糊口的銀錢，萬不敢攬官爺這份差事。」

稷旻看著她，往後一靠，耐心的提出疑惑，「這話怎麼說？」

玉桑目中滑過狡黠，又於轉眼間化作一份楚楚可憐，她看向太子，嬌滴滴問：「官爺覺得奴家美嗎？」

稷旻微微挑眉，大概沒想到她會這樣問，尚且從容道：「可稱絕色。」

少女臉上浮出幾絲虛榮笑意，抬手扶了扶並未梳髮的鬢邊，驕矜道：「這就對了，奴家姿容不敢說傾國傾城，但放眼周圍，哪個能比奴家更惹眼？連官爺都抵不住男人色性選了奴家，若叫奴家潛入河霸的官船，怕是一眼就會被那些好色男人盯上，別說投毒這樣的大動作，就是一顰一笑都要被看盡。奴家怕嘛……」

她就差將「美麗是我的負累」刻在臉上，幾句矯揉造作的話，成功塑造出一個貪生怕死時都不忘虛榮愛美的市井妓子形象。

稷旻那抹由始至終不曾淡去的溫柔淺笑忽然凝住，嘴角甚至輕輕抽了一下。

玉桑藏笑。想不到吧，我還有這副面孔。

短暫的靜默後，稷旻起身走到玉桑面前，俯身而下，抬手輕輕捏住玉桑的臉，那串伽南香手串圈在他手上，掌心的木珠正好抵住了玉桑的下巴，香氣濃烈。

玉桑任由擺佈，柔柔弱弱抬眼，迎上太子依舊含笑的眼。

他動作霸道，語氣卻溫柔，還夾了幾分語重心長的勸導，「姑娘雖為煙花女子，但也為大夏子民，平定駭河一事，對本官、對百姓都至關重要。今若姑娘大義相助，在下必定對姑娘感激不盡。」

他又傾下幾分，侵入了玉桑的親密範圍：「姑娘以色事人，賣笑弄歡，依仗的是年輕貌美，說到底，總要安身立命。若姑娘此次幫我，任何要求都可以提。比如替你贖身，將你安頓……」

最後幾個字，稷旻咬得意味深長。

他本就俊朗英挺，眉目間與生俱來一股貴氣，加上出手闊綽，談吐不俗，但凡有點心機的女子都會猜測自己遇上了個來歷不簡單的貴人。

而這樣的女子裡，大部分會將這當做飛上枝頭的契機，豪賭一把，無論成不成功，只要苟住命都可以纏上他。

玉桑的下巴被他抬起，宛若一朵隨時飄零的嬌花，她輕輕咬唇，表情既期待又遲疑，「官爺說的安頓，難不成是要納了奴家？」

這問法極有自知之明，她的出身不可能做大戶人家正妻。

稷旻眼神深了幾分，微笑道：「姑娘天姿國色，若不覺得委屈，亦無不可。我保證姑娘衣食無憂，一生榮華。」

轟的一下，玉桑腦子裡浮現的是另一番場景——

雅致泛香的女兒閨閣裡，她瑟縮在妝臺前，近乎仰望的看著面前精緻的美人。

她的手輕輕落在玉桑顫抖的肩膀上，一字一頓，「功成之日，我許你一生榮華。」

事實證明，但凡多讀點書，都不會在這種事上點頭。

玉桑心一橫，轉頭躲開他的手，跪地向後，膝行退開，對著太子重重叩首，驚惶道：「官爺恕罪，奴家身卑命薄，擔不起這樣的重任，官爺大人大量放過奴家吧……」

她伏身在地，未能瞧見稷旻靜靜凝視著她，冷下來的神色裡隱隱透出失望。

他直起身，握著手串的手負於身後，轉身欲回座中。

玉桑忽然伸手捏住他的衣角，她的力氣一點也不大，稷旻卻立刻頓住，回頭垂望地上的人時臉色稍露。

行，且聽聽妳還有什麼可說的。

玉桑見他站定便立刻鬆了手，瀝聲道：「官爺到底是真金白銀標下奴家，可您要奴家做的事，奴家實在做不到。若官爺要奴家退錢，怕是還要同媽媽去商議……這錢不過奴家的手，奴家自是說不上話的……」

真是買賣不成計較在，不僅計較，還是很懦弱的計較，除了這副軀殼，眼前的少女與昔日的江良娣完全不沾邊。

稷旻盯著她，臉上的冷意竟慢慢融化，轉眼又是那副溫柔帶笑的模樣。「姑娘的意思是，我想讓姑娘做的事姑娘做不到，付出去的錢卻很難要回？這樣說來，我若不做點什麼，豈不虧了？」

玉桑咬咬牙，賭上他身為太子的驕傲，她慢慢抬起頭，自眼中溢出撩人媚色，素手輕攀長腿，像是終於找到主場，得以大展本事的妖精。「奴家學的就是伺候人，若官爺來了興致，奴家絕不讓官爺白出這筆錢。」

你要是自降身分睡妓子，那也不值得懼怕了。

稷旻微微偏頭，笑容裡忽然添了幾分狠色，就在玉桑逐漸看不懂他的神情時，手臂猛的一緊，整個人被提起來，緊跟著便被打著扔上了床。

她背上撞得生疼，視線天旋地轉，迎面一股伽南香覆上來。

男人身重體沉，玉桑險些一口氣沒提上來，雙臂呈交叉狀被按在頭頂上方，身子狠狠顫抖——他冰涼的手還繞著那串伽南香，就這樣摸進來了……

玉桑被伽南木珠硌得生疼，太子忽然動作，她心中驚懼又排斥，可對上他的目光時又很快鎮定——他並未動情，這股毫不憐惜的力道，更像是一種刻意的把玩。果不其然，摸了她一把，稷旻毫不留戀的抽手坐起來，指尖輕搓兩下，似在撫落什麼髒汗，轉而又把玩起手中珠串。

他側首看她，用最溫柔的語氣進行最無情的嘲諷，「姑娘的身子尚且硌手，真做起來，還不知哪個更遭罪。看來這一虧，在所難免啊。」

玉桑愣了足足小半刻，她懷疑太子在羞辱她，且證據充足。

玉桑攏著衣裳坐起來，被碰過的地方似火燒，沒被他碰過的臉也浮起兩朵紅雲。

她在心中攏了攏破碎的女人尊嚴，狠狠記了他一筆。

稷旻起身走回座中，面色從容，彷彿剛才舉止輕薄的人不是他。「既然姑娘不願，那就算了。」

玉桑這身穿著怎麼整理都是白費，她剛站起來，聞言便頓住，「算、算了？」

稷旻的樣子不像是在開玩笑，甚至還有點真誠，「強人所難非君子所為，雖然我很希望姑娘能出手相助，但姑娘這般抗拒，強行逼迫反易節外生枝。我既標下姑娘初次，方才就算妳伺候過了，此事就此作罷。」

言下之意，登船投毒的事作罷，他也不會追回銀錢，他摸了一把，他們就算銀貨兩訖。

老實說，這絕對能算是豔殊樓開張以來最大方的客人，玉桑從小在這裡長大，早

就做好吃這口飯的準備，不在意什麼貞操清白，被摸一把就能讓一切作罷，她已然賺了。

可她又不能讓自己的雀躍表現得太明顯，遂硬壓著嘴角，穩重的走過去，對太子矮身一拜，「官爺大人大量，奴家感激不盡。」

稷旻受了她這一拜，但笑不語。

玉桑試探道：「若官爺沒有其他吩咐，奴家……便退下了。」

稷旻抬手示向大門處，是個隨意的意思。

縱然眼前一切很不真實，但太子的的確確放過她了。

玉桑再拜，按壓著心中的竊喜，緩緩轉過身，朝大門邁步。

就在玉桑轉身一瞬，稷旻面冷如冰，手探入袖中，竟慢慢抽出一把匕首來，面對著漸行漸遠的背影，他眼中黑潮湧動，緩緩起身，露出一個古怪的笑。

沒有關係，我們時間多得很。

你不選這個，那就只能選另外一個。

稷旻反握匕首，垂手將其豎於袖中掩藏，朝著那背影邁步，才走一步，他定在原地——前面的背影先停下了。

玉桑都快走到門邊，又轉了回來，水靈靈的眸子望向太子，輕聲問：「官爺說會答應奴家任何事，是奴家非得辦成這件事，還是無論成功與否，只要去了就都算數？」

稷旻輕輕挑眉，意外她突然改了主意。

削去她手足，固然能讓她老實聽話待在身邊，可也少了趣味，不是嗎？

他道：「無論成功與否，姑娘願意涉險相助，就值得一個承諾。」

太子重諾，一諾千金。

玉桑雙手交握於身前，指甲幾乎要掐入肉裡，她輕輕垂眼，「奴家仔細想了想，官爺說的很對，身為大夏子民，若能懲奸除惡，理當略盡綿力，更何況官爺還許了報酬，所以奴家……願意相助。」

稷旻臉上的笑容漸漸加深，她竟又做回第一種選擇，那這場戲就能繼續了。

他笑道：「如此再好不過。姑娘先回房準備，我先行打點，待時辰一到，姑娘便可登船。」

玉桑眉眼輕垂，未敢直視，又對他矮身行禮，這才轉身出門。

房門打開，黑狼和飛鷹還守在門口，她取過自己的披風穿上，快步離去。

稷旻把玩著匕首，朝門口走了幾步，目送著她。

她為何會忽然改變主意？

稷旻目露疑惑，直至看不見那抹嬌影，才慢慢收回目光。

他輕輕抬手，飛鷹與黑狼在外關上了門，門扇闔攏，稷旻反身回座，目光掃過門邊時忽然頓住，慢慢凝在某處。

進門的位置左右都掛了八卦鏡，青樓皆是女子，陰氣深重，難免會有店家擺陣懸鏡以求安慰。

鏡面打磨過，還用朱砂畫了符咒，透過那鬼畫符的空隙，正好能窺見他方才的位

置。

稷旻來回看了兩遍，冷冷的笑出聲。

原來，這麼怕死啊。

當初一心求死時不是挺乾脆的嗎？

CrescentFamily